



# 设备新购-北京小学-新建楼礼堂及食堂 设备舞台设备采购项目

## 招标文件

招标文件编号/包号：ZTXY-2023-H29547/01

采购人：北京小学

代理机构：中天信远国际招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5
第三章	资格审查 .....	25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27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35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60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73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招标文件编号/包号：ZTXY-2023-H29547/01
2. 项目名称：设备新购-北京小学-新建楼礼堂及食堂设备舞台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11010223210200009383-XM001
3. 项目预算金额：855万元  
项目最高限价（如有）：855万元
4. 采购需求：

标的名称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新建楼礼堂及食堂设备舞台设备采购	1 批	单排绕吊杆升降机；安全防护措施：双制动、过载保护、松绳检测、防乱绳。	否	合同签订后 1 个月内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5.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企业 小微企业采购，且预留小微企业份额占预留中小企业份额 30%。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其中预留小微企业份额占预留中小企业份额 30% (256.5 万元)。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      /      

-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本项目是否接受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是 否；

- 3.2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获取时间：2023年8月26日至2023年9月1日，每天上午8:30至12:00，下午12:00至16: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获取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

3. 获取方式：投标人于获取文件截止时间前登陆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并将本公告附件“投标人信息采集表”填写后发送至邮箱 [baoming\\_ztxy100@163.com](mailto:baoming_ztxy100@163.com)。

4. 招标文件售价：0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23年10月8日9点00分—9点30分（北京时间），逾期送达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3年10月8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开标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8号D座5层西城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第六开标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支持监狱、戒毒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优先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支持创新及绿色发展（不适用者除外）等政府采购政策。

2.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采购方式（线上线下相结合形式），请投标人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办理CA认证证书、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数字认证证书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认证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 2.1 办理 CA 认证证书

投标人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 2.2 注册

投标人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 2.3 驱动、客户端下载

投标人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 2.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投标人持 CA 数字认证证书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未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北京小学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槐柏树街 9 号

联系方式：010-58370208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天信远国际招标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 37 号华腾北塘商务大厦 1103 室

联系方式：李响、王文姣、王师安、于海龙、成志凯、张静、鲁智慧，010-51908151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响、王文姣、王师安

电话：010-51908151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标记“■”的选项意为适用于本项目，标记“□”的选项意为不适用于本项目。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服务 ■货物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是 ■否
2.4	核心产品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___】包不适用。 □本项目【__】包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本项目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 <u>【网络智能型数字调光/直通两用柜】</u> 。
3.1	现场考察	■不组织 □组织，考察时间：【_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考察地点：【_____】
	开标前答疑会	■不召开 □召开，召开时间：【_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召开地点：【_____】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不需要 □需要，具体要求如下： (1) 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_____； (2) 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 □不需要 □需要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3) 样品递交要求：_____； (4) 未中标人样品退还：_____； (5) 中标人样品保管、封存及退还：_____； (6) 其他要求（如有）：_____。																																														
5.2.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table border="1" data-bbox="485 580 1457 2031"> <thead> <tr> <th data-bbox="485 580 1023 645">标的名称</th> <th data-bbox="1023 580 1457 645">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th> </tr> </thead> <tbody> <tr><td data-bbox="485 645 1023 710">电动升降前檐幕吊杆</td><td data-bbox="1023 645 1457 710">工业</td></tr> <tr><td data-bbox="485 710 1023 775">电动变频对开大幕</td><td data-bbox="1023 710 1457 775">工业</td></tr> <tr><td data-bbox="485 775 1023 840">大幕轨道</td><td data-bbox="1023 775 1457 840">工业</td></tr> <tr><td data-bbox="485 840 1023 904">电动灯光吊杆</td><td data-bbox="1023 840 1457 904">工业</td></tr> <tr><td data-bbox="485 904 1023 969">电动灯光侧光吊杆</td><td data-bbox="1023 904 1457 969">工业</td></tr> <tr><td data-bbox="485 969 1023 1034">电动升降幕杆</td><td data-bbox="1023 969 1457 1034">工业</td></tr> <tr><td data-bbox="485 1034 1023 1099">电动升降景杆</td><td data-bbox="1023 1034 1457 1099">工业</td></tr> <tr><td data-bbox="485 1099 1023 1164">电动对开二道幕</td><td data-bbox="1023 1099 1457 1164">工业</td></tr> <tr><td data-bbox="485 1164 1023 1229">二幕轨道</td><td data-bbox="1023 1164 1457 1229">工业</td></tr> <tr><td data-bbox="485 1229 1023 1294">电动对开底幕</td><td data-bbox="1023 1229 1457 1294">工业</td></tr> <tr><td data-bbox="485 1294 1023 1359">底幕轨道</td><td data-bbox="1023 1294 1457 1359">工业</td></tr> <tr><td data-bbox="485 1359 1023 1424">合唱台升降系统</td><td data-bbox="1023 1359 1457 1424">工业</td></tr> <tr><td data-bbox="485 1424 1023 1489">舞台机械控制系统</td><td data-bbox="1023 1424 1457 1489">工业</td></tr> <tr><td data-bbox="485 1489 1023 1554">灯杆杆体</td><td data-bbox="1023 1489 1457 1554">工业</td></tr> <tr><td data-bbox="485 1554 1023 1619">幕杆杆体</td><td data-bbox="1023 1554 1457 1619">工业</td></tr> <tr><td data-bbox="485 1619 1023 1684">面光杆体</td><td data-bbox="1023 1619 1457 1684">工业</td></tr> <tr><td data-bbox="485 1684 1023 1749">耳光架</td><td data-bbox="1023 1684 1457 1749">工业</td></tr> <tr><td data-bbox="485 1749 1023 1814">滑轮</td><td data-bbox="1023 1749 1457 1814">工业</td></tr> <tr><td data-bbox="485 1814 1023 1879">拐角滑轮</td><td data-bbox="1023 1814 1457 1879">工业</td></tr> <tr><td data-bbox="485 1879 1023 1944">收线装置</td><td data-bbox="1023 1879 1457 1944">工业</td></tr> <tr><td data-bbox="485 1944 1023 2009">钢丝绳</td><td data-bbox="1023 1944 1457 2009">工业</td></tr> <tr><td data-bbox="485 2009 1023 2031">极限保护</td><td data-bbox="1023 2009 1457 2031">工业</td></tr> </tbody> </table>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电动升降前檐幕吊杆	工业	电动变频对开大幕	工业	大幕轨道	工业	电动灯光吊杆	工业	电动灯光侧光吊杆	工业	电动升降幕杆	工业	电动升降景杆	工业	电动对开二道幕	工业	二幕轨道	工业	电动对开底幕	工业	底幕轨道	工业	合唱台升降系统	工业	舞台机械控制系统	工业	灯杆杆体	工业	幕杆杆体	工业	面光杆体	工业	耳光架	工业	滑轮	工业	拐角滑轮	工业	收线装置	工业	钢丝绳	工业	极限保护	工业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电动升降前檐幕吊杆	工业																																															
电动变频对开大幕	工业																																															
大幕轨道	工业																																															
电动灯光吊杆	工业																																															
电动灯光侧光吊杆	工业																																															
电动升降幕杆	工业																																															
电动升降景杆	工业																																															
电动对开二道幕	工业																																															
二幕轨道	工业																																															
电动对开底幕	工业																																															
底幕轨道	工业																																															
合唱台升降系统	工业																																															
舞台机械控制系统	工业																																															
灯杆杆体	工业																																															
幕杆杆体	工业																																															
面光杆体	工业																																															
耳光架	工业																																															
滑轮	工业																																															
拐角滑轮	工业																																															
收线装置	工业																																															
钢丝绳	工业																																															
极限保护	工业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防水插座	工业
		端子箱	工业
		灯光排线	工业
		电源线	工业
		限位控制线	工业
		抱闸控制线	工业
		编码器控制线	工业
		防冲顶控制线	工业
		电缆桥架	工业
		电机基础 12#槽钢	工业
		灯杆号牌	工业
		5 芯电缆	工业
		安装辅材	工业
		变焦成像灯	工业
		LED 螺纹聚光灯	工业
		电脑摇头图案切割灯	工业
		电脑摇头光束灯	工业
		LED 变焦帕灯	工业
		三合一电脑灯	工业
		LED 会议灯	工业
		追光灯	工业
		网络智能型数字调光/直通两用柜	工业
		灯光网络工作站	工业
		电脑灯光主控制台	工业
		电脑灯光副控制台	工业
		舞台灯光接口箱	工业
		烟雾机	工业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雾油 工业
		灯光信号线 工业
		光纤 工业
		灯光电源线 工业
		辅材 工业
		水平阵列式音箱（左右主声道） 工业
		功率放大器 工业
		水平阵列式音箱（中置主声道） 工业
		功率放大器 工业
		超低音音箱 工业
		功率放大器 工业
		拉声像音箱 工业
		拉声像音箱功放 工业
		台口补声音箱 工业
		补声音箱功放 工业
		固定返送音箱 工业
		流动返送音箱 工业
		返送音箱功放 工业
		线阵列音箱专用吊架 工业
		数字调音台 工业
		舞台接口箱 工业
		专业数字音频处理器 工业
		电动话筒升降器（含话筒，5V 专用电源，自适应防啸叫主机） 工业
		电源控制器 工业
		多芯音频信号缆 工业
		护套音箱线缆（4*4） 工业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table border="1"> <tr> <td>护套音箱线缆（4*2.5）</td> <td>工业</td> </tr> <tr> <td>屏蔽话筒线</td> <td>工业</td> </tr> <tr> <td>护套音箱线缆（2*2.5）</td> <td>工业</td> </tr> <tr> <td>六类网线</td> <td>工业</td> </tr> <tr> <td>工程安装机柜</td> <td>工业</td> </tr> <tr> <td>三芯卡侬公插，母插</td> <td>工业</td> </tr> <tr> <td>音箱连接器</td> <td>工业</td> </tr> <tr> <td>舞台音频信号集成箱</td> <td>工业</td> </tr> <tr> <td>金属线槽、穿线管</td> <td>工业</td> </tr> <tr> <td>辅材</td> <td>工业</td> </tr> </table>	护套音箱线缆（4*2.5）	工业	屏蔽话筒线	工业	护套音箱线缆（2*2.5）	工业	六类网线	工业	工程安装机柜	工业	三芯卡侬公插，母插	工业	音箱连接器	工业	舞台音频信号集成箱	工业	金属线槽、穿线管	工业	辅材	工业
护套音箱线缆（4*2.5）	工业																					
屏蔽话筒线	工业																					
护套音箱线缆（2*2.5）	工业																					
六类网线	工业																					
工程安装机柜	工业																					
三芯卡侬公插，母插	工业																					
音箱连接器	工业																					
舞台音频信号集成箱	工业																					
金属线槽、穿线管	工业																					
辅材	工业																					
11.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具体情形：_____。																				
12.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 <u>预算金额的 2%</u> 投标保证金收受人信息： <u>开户名（全称）：中天信远国际招标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u> <u>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北京劲松东口支行</u> <u>账号：346756034237</u>																				
12.8		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具体情形： <u>（1）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擅自撤销投标文件的；</u> <u>（2）中标人不按本须知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u> <u>（3）中标人擅自放弃中标的。</u>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120】日历天。																				
22.1	确定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p> <p>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b>技术部分、服务方案</b>】得分高者为中标人</p> <p><input type="checkbox"/>随机抽取</p>
25.5	分包	<p>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允许</p> <p><input type="checkbox"/>允许，具体要求：</p> <p>（1）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_；</p> <p>（2）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_；</p> <p>（3）其他要求：_____。</p>
26.1.1	询问	询问送达形式： <u>电话形式询问或现场递交纸质询问函。</u>
26.3	联系方式	<p>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p> <p>联系部门：中天信远国际招标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p> <p>联系电话：010-51908151</p> <p>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37号华腾北塘商务大厦1103室</p>
27	招标代理费	<p>收费对象：</p> <p><input type="checkbox"/>采购人</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中标人</p> <p>收费标准：根据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费用按中标金额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后收取。</p> <p>缴纳时间：须在发出中标公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缴纳。</p>

## 投标人须知

### 一 说明

####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响应本次招标、参加本次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 4 样品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要求）

##### 5.1 进口产品

5.1.1 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

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5.1.2 本项目是否接受进口产品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 5.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5.2.1 中小企业定义：

5.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

5.2.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5.2.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2.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2.2 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

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5.2.3 残疾人福利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5.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 5.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5.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5.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 5.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5.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5.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5.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5.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5.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5.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

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5.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 5.4 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管理

5.4.1 为落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有关要求，做好支持脱贫攻坚工作，本项目采购活动中对于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管理的相关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如涉及）。

#### 5.5 正版软件

5.5.1 依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应当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其中，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必须采购认证产品，**否则投标无效**。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5.5.2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 5.6 信息安全产品

5.6.1 所投产品属于《关于调整信息安全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要求的公告》（2009 年第 33 号）范围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否则投标无效**。关于信息安全相关规定依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 号）。

## 5.7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5.7.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 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6 投标费用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 二 招标文件

##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投标邀请  
投标人须知  
资格审查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采购需求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 8.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10 投标文件构成

-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两部分应分别装订成册。**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资格性审查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资格证明文件》仅在资格审查中使用，不作为符合性检查和综合评审的依据。投标人因任何原因将有利于评**

审的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符合性审查时需要提供的材料、公司简介、技术方案、产品说明、业绩证明材料、售后服务方案等）装订到《资格证明文件》，导致投标被拒绝或评审内容未被认可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0.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服务费用；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服务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投标人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否则其**投标无效**。

##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2.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2.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由于到账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时间的，或者票据错误、印鉴不清等原因导致不能到账的，其**投标无效**。

12.4 投标保证金（保函）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12.5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投标人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2.6.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12.6.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12.6.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12.6.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12.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12.7.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12.7.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 13 投标有效期

13.1 投标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3.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且本须知中有关投标保证金的要求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投标人也可以拒绝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密封

#### 14.1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要求

- 14.1.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按 A4 幅面装订（须以左侧形式装订，封面装订材料不限，但必须装订紧密，不得松动、散落），须编写方便查阅的文件目录，并逐页标明页码。
- 14.1.2 投标人应准备投标文件（包括《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及技术文件》）正本 1 份和副本 4 份，《开标一览表》1 份，投标文件正本电子版 1 份【加盖公章并签字人签字后的投标文件正本彩色的扫描件（PDF 格式）及 Word 可编辑版投标文件（最终版 Word 格式投标文件），拷贝 U 盘内】，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开标一览表”、“电子版”字样。若正本和副本、电子版不符，以纸质正本为准。
- 14.1.3 《开标一览表》及《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开标一览表》及《投标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投标人应填写全称。
- 14.1.4 授权代表须有书面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将其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 14.1.5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等修改，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作为无效修改。
- 14.1.6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14.1.7 投标人公章是指与投标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行政公章”，不得加盖其他“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财务专用章”等非行政公章；签字是指手签字。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 14.2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4.2.1 投标时，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包括《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及技术文件》）正本、所有的副本、电子版分开单独密封装在单独的密封袋（箱）中，且在密封袋（箱）正面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字样。未按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或作无效标处理**。
- 14.2.2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并在密封袋（箱）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在投标时单独递交。未提交单独密封的《开标一览表》，其**投标将被拒绝或作无效标处理**。
- 14.2.3 所有密封袋（箱）上均应：

(1) 清楚标明递交至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指明的投标地址。

(2) 注明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中指明的项目名称、分包号、招标文件编号和“在（开标日期、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3) 在密封袋（箱）的封装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14.2.4 所有密封袋（箱）上还应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以便若其投标被宣布为“迟到”投标时，能原封退回。

14.2.5 包装文件袋和密封的封面参考格式如下。

参考格式	<p>_____项目名称</p> <p><b>投标文件</b></p> <p>招标文件编号： 包号：__包 投标地址：_____</p> <p>在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前不得启封</p> <p>投标人名称：_____</p> <p>投标人地址：_____</p> <p>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p>
------	--

14.2.6 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将原件单独密封在包装袋中，注明《投标保证金》字样，与投标文件同时递交。

14.2.7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包装密封及加写标记，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保证金的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14.2.8 未密封的投标保证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予以拒收。

##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 15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1 投标人应在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内，将投标文件递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递交地点应是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投标地址，并在现场领

取签收回执。

15.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并原封退回在本须知规定的投标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 16 投标截止期

16.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7.1 投标以后，如果投标人提出书面修改或撤标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受。

1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7.3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17.4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销投标文件。

#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 18 开标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邀请所有投标人代表、采购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1) 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 投标人因故不能派代表出席开标活动，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8.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18.3 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18.4 除了按照本须知的规定原封退回迟到的投标文件之外，开标时将不得拒绝任何投标。

18.5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唱标内容做开标记录，由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

18.6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

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18.7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 19 资格审查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 20 组建评标委员会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依法自主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21 评标方法及标准

21.1 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六 确定中标

## 22 确定中标人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成交供应商。

##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24 废标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2 废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并将废标结果在本项目招标公告的发布媒体上进行公告。

## 25 签订合同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 26 询问与质疑

### 26.1 询问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提出询问，并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形式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 26.2 质疑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由投标人派授权代表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备注：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①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②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③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6.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

26.2.3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6.2.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人共同提出。

26.2.6 投标人撤销质疑的，需要提交有效签署的书面撤销材料。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7 招标代理费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 第三章 资格审查

###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3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进行评标。

###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若本项目允许分支机构参加投标，则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此处可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或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复印件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1-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 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 <b>投标无效</b> 。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复印件

##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一、评标方法

####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签署、盖章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7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8	★号条款响应(如有)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如有）
9	分包承担主体资质（如有）	分包承担主体具备《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资质条件且提供了资质证书电子件；（如有）
10	分包意向协议（如有）	按招标文件规定签订并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原件的电子件的；（如有）
11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12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3	进口产品 (如有)	招标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内容时, 投标人所投产品非进口产品的;
14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	<p>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 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 并提供证明文件电子件:</p> <p>1) 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p> <p>2) 投标产品如涉及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的, 须提供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p> <p>3) 投标产品如有属于开展国家信息安全产品认证产品范围的, 须提供由中国网络安全审查技术与认证中心(原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等);</p> <p>4) 国家有特殊信息安全要求的项目, 采购产品涉及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 投标产品须为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p> <p>5) 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 且属于强制性标准的, 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p>
15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 不存在恶意串通, 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 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6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7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8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2.1 评标过程中, 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 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并加盖公章, 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 有可能影

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有权要求该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若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其**投标无效**。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无，按下述 2.4.2-2.4.7 项规定修正。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北京市含教育矫治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

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3.2.4 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以投标总报价低的，为中标人；投标总报价均相同的，以【技术响应、服务方案】得分高者为中标人。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相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 2 名中标候选人。

#### 5 报告违法行为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 二、评标标准

评分因素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
报价 (30分)	报价 (30分)	<p>(1)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基准价/报价)×30</p> <p>(2) 监狱、戒毒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参与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p> <p>注：价格分数保留两位小数。</p>	30
商务部分 (5分)	类似业绩 (3分)	<p>投标人近三年(2020年1月1日至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以签订日期为准)与本项目类似业绩，每提供1份有效业绩，得1分，最多得3分。</p> <p>注：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包括合同首页、合同金额页、合同签订时间、合同盖章页及显示项目内容的相关页】</p>	3
	环保节能 (2分)	<p>(1) 投标产品中有品目清单范围内属于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的（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1分，否则不加分。</p> <p>(2) 投标产品中有品目清单范围内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1分，否则不加分。</p>	2
技术部分 (65分)	技术响应 (35分)	<p>投标人对采购需求“一、技术要求”中“（二）技术参数”的响应情况，全部满足要求可得满分30分。</p> <p>共14条指标【其中★号1条；#号38条；普通（无标识）511条】</p> <p>(1) “★”号项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未实质性响应的属于无效响应；</p> <p>(2) “#”号项为重要指标条款，每有一项不满足，扣0.6分，最多扣22.8分；</p> <p>(3) 普通（无标识）指标，每有一项不满足，扣0.02分，最多扣</p>	30

		<p>12.2 分。</p> <p>注：</p> <p>①响应技术参数时，需提供有效的证明材料（指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生产厂家产品技术文件或生产厂家产品彩页），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的证明材料无法支撑的，评标委员会有权不予认可。</p> <p>②所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参数，均需逐项一一提供，并且所有证明材料均需在《采购需求偏离表》中标明页码及具体位置。</p> <p>③证明文件与《采购需求偏离表》不一致以证明文件为准。</p> <p>④因未在《采购需求偏离表》注明证明资料具体位置或位置不准确（如页码或序号）导致评审不得分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p>	
	<p>项目团队 (10分)</p>	<p>综合评审拟投入本项目的团队成员（提供团队人员明细及社保），对项目组人员资历，项目组织机构，技术支持体系，人员配备，职责分工，对项目实际需要的契合度进行评价。</p> <p>（1）服务团队管理制度完善，人员架构和岗位职责分工明确，服务人员配置方案（具备高空作业证、电工证、电焊证等）和管理方案详细、科学、合理并完全满足要求，得 10 分；</p> <p>（2）服务团队管理制度完善，人员架构和岗位职责分工较明确，服务人员配置方案和管理方案较详细、科学、合理并满足要求，得 5 分；</p> <p>（3）服务团队管理制度不完善，人员架构和岗位职责分工较明确，仅提供部分服务人员配置方案和管理方案，满足部分要求，得 2 分；</p> <p>（4）未提供团队或不满足要求，得 0 分。</p>	<p>10</p>
	<p>供货安装 方案（10 分）</p>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实施进度、服务整体时间计划、安装措施等。</p> <p>（1）内容详细合理可行、针对性强，进度保障性强，设计图纸详细，提供舞台升降吊杆、合唱台升降计算书等具体方案得 10 分；</p> <p>（2）内容通用、针对性有欠缺，有进度保障措施，但实际图纸计算书有欠缺，得 5 分；</p>	<p>10</p>

		<p>(3) 供货方案过于简单，缺乏可行性及针对性，得 2 分；</p> <p>(4) 未提供本项内容，得 0 分。</p>	
	售后服务方案（10分）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质保期、响应时间、备品备件供应、技术服务、培训服务。</p> <p>(1) 内容完整详细可行，质量保证措施完善，响应时间及时，技术及培训方案详细完善的，得 10 分；</p> <p>(2) 内容完整详细可行，质量保证措施完善，响应时间及时，得 5 分；</p> <p>(3) 内容有欠缺，具备可行性，质量保证措施有欠缺，响应时间能满足要求，得 2 分；</p> <p>(4) 未提供本项内容，得 0 分。</p>	10

注：本项目不涉及贫困地区农副产品。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一、技术要求

#### （一）采购清单

货物名称	数量	是否接受 进口产品
电动升降前檐幕吊杆	1	否
电动变频对开大幕	1	
大幕轨道	17	
电动灯光吊杆	8	
电动灯光侧光吊杆	2	
电动升降幕杆	7	
电动升降景杆	3	
电动对开二道幕	1	
二幕轨道	17	
电动对开底幕	1	
底幕轨道	17	
合唱台升降系统	3	
舞台机械控制系统	1	
灯杆杆体	146	
幕杆杆体	110	
面光杆体	14	
耳光架	23	

滑轮	21	
拐角滑轮	21	
收线装置	20	
钢丝绳	8000	
极限保护	21	
防水插座	64	
端子箱	40	
灯光排线	160	
电源线	1500	
限位控制线	1500	
抱闸控制线	1500	
编码器控制线	1500	
防冲顶控制线	1500	
电缆桥架	300	
电机基础 12#槽钢	1	
灯杆号牌	25	
5 芯电缆	30	
安装辅材	1	
变焦成像灯	28	
LED 螺纹聚光灯	30	
电脑摇头图案切割灯	4	

电脑摇头光束灯	22	
LED 变焦帕灯	144	
三合一电脑灯	24	
LED 会议灯	21	
追光灯	2	
网络智能型数字调光/直通两用柜	2	
灯光网络工作站	2	
电脑灯光主控制台	1	
电脑灯光副控制台	1	
舞台灯光接口箱	6	
烟雾机	2	
雾油	1	
灯光信号线	3000	
光纤	200	
灯光电源线	9000	
辅材	1	
水平阵列式音箱（左右主声道）	8	
功率放大器	4	
水平阵列式音箱（中置主声道）	4	
功率放大器	4	
超低音音箱	4	

功率放大器	2	
拉声像音箱	2	
拉声像音箱功放	1	
台口补声音箱	4	
补声音箱功放	2	
固定返送音箱	4	
流动返送音箱	4	
返送音箱功放	4	
线阵列音箱专用吊架	3	
数字调音台	1	
舞台接口箱	2	
专业数字音频处理器	2	
电动话筒升降器（含话筒，5V 专用电源，自适应防啸叫主机）	4	
电源控制器	4	
多芯音频信号缆	10	
护套音箱线缆（4*4）	2	
护套音箱线缆（4*2.5）	5	
屏蔽话筒线	6	
护套音箱线缆（2*2.5）	8	
六类网线	3	
工程安装机柜	2	

三芯卡侬公插，母插	1	
音箱连接器	60	
舞台音频信号集成箱	3	
金属线槽、穿线管	1	
辅材	1	

## （二）技术参数

设备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规格	数量	单位
<b>一、专业舞台机械系统（不含舞台幕布及舞台台面结构）</b>				
1	电动升降前檐幕吊杆	1. 单排绕吊杆升降机； 2. 安全保护措施：双制动、过载保护、松绳检测、防乱绳； 3. 吊点数量：4吊点； 4. 杆体长度：16.5米； 5. 提升重量 $\geq 400\text{Kg}$ ； 6. 速度：0.035-0.35m/s； 7. 定位精度： $\pm 3\text{mm}$ ；同步精度： $\pm 5\text{mm}$ ； 8. 运行噪音： $\leq 50\text{dB}$ 。 9. 卷筒加工同心度 $\leq 5$ 道，卷筒材料厚度：不低于14mm，卷筒加工光洁度6.0微米以上。	1	台
2	电动变频对开大幕	1. 手动、电动两用； 2. 最大牵引力：500N； 3. 布幕调速范围：0.15-1.5m/s； 4. 功率： $\geq 0.75\text{W}$ ； 5. 安全保护措施：水平限位、可调钢丝绳松紧装置； 6. 噪音 $\leq 50\text{dB}$ 。	1	台
3	大幕轨道	1. 长度：16.5米； 2. 钢结构桁架、铝合金轨道水平；	17	米

		<p>3. 转向轮直径：≥100mm；</p> <p>4. 幕轮：胶木带轴承。</p>		
4	电动灯光吊杆	<p>1. 单排绕吊杆升降机；</p> <p>2. 安全保护措施：双制动、过载保护、松绳检测、防乱绳；</p> <p>3. 吊点数量：4吊点；</p> <p>4. 杆体长度：16.5米；</p> <p>5. 提升重量：≥800Kg；</p> <p>6. 速度：0.02-0.2m/s；</p> <p>7. 定位精度：±3mm；同步精度：±5mm；</p> <p>8. 运行噪音：≤50 dB；</p> <p>9. 卷筒加工同心度≤5道，卷筒材料厚度：不低于14mm，卷筒加工光洁度6.0微米以上。</p>	8	台
5	电动灯光侧光吊杆	<p>1. 单排绕吊杆升降机；</p> <p>2. 安全保护措施：双制动、过载保护、松绳检测、防乱绳；</p> <p>3. 吊点数量：4吊点；</p> <p>4. 杆体长度：11.5米；</p> <p>5. 提升重量：≥800Kg；</p> <p>6. 速度：0.02-0.2m/s；</p> <p>7. 定位精度：±3mm；同步精度：±5mm；</p> <p>8. 运行噪音：≤50dB；</p> <p>9. 卷筒加工同心度≤5道，卷筒材料厚度：不低于14mm，卷筒加工光洁度6.0微米以上。</p>	2	台
6	电动升降幕杆	<p>1. 单排绕吊杆升降机；</p> <p>2. 安全保护措施：双制动、过载保护、松绳检测、防乱绳；</p> <p>3. 吊点数量：4吊点；</p> <p>4. 杆体长度：16.5米；</p> <p>5. 提升重量：≥400Kg；</p> <p>6. 速度：0.01-0.35m/s；</p> <p>7. 位精度：±3mm；同步精度：±5mm；</p> <p>8. 运行噪音：≤50 dB；</p> <p>9. 卷筒加工同心度≤5道，卷筒材料厚度：不低于14mm，卷筒加工光洁度6.0微米以上。</p>	7	台
7	电动升降景杆	<p>1. 单排绕吊杆升降机；</p>	3	台

		<p>2. 安全保护措施：双制动、过载保护、松绳检测、防乱绳；</p> <p>3. 吊点数量：4 吊点；</p> <p>4. 杆体长度：16.5 米；</p> <p>5. 提升重量：≥400Kg；</p> <p>6. 速度：0.01-0.35m/s；</p> <p>7. 定位精度：±3mm；同步精度：±5mm；</p> <p>8. 运行噪音：≤50dB；</p> <p>9. 卷筒加工同心度≤5 道，卷筒材料厚度：不低于 14mm，卷筒加工光洁度 6.0 微米以上。</p>		
8	电动对开二道幕	<p>1. 最大牵引力：400N；</p> <p>2. 布幕行走速度：0.01-0.25m/s，牵引驱动</p> <p>3. 功率：≥0.37KW；</p> <p>4. 安全保护措施：水平限位，可调钢丝绳松紧装置</p> <p>5. 噪音≤50dB</p>	1	台
9	二幕轨道	<p>1. 长度：17 米；</p> <p>2. 钢结构桁架，铝合金轨道水平；</p> <p>3. 转向轮直径：≥100mm；</p> <p>4. 幕轮：胶木带轴承。</p>	17	米
10	电动对开底幕	<p>1. 最大牵引力：400N；</p> <p>2. 布幕行走速度：0.01-0.25m/s，牵引驱动；</p> <p>3. 功率：≥0.37KW；</p> <p>4. 安全保护措施：水平限位、可调钢丝绳松紧装置；</p> <p>5. 噪音≤50dB。</p>	1	台
11	底幕轨道	<p>1. 长度：17 米；</p> <p>2. 钢结构桁架、铝合金轨道水平；</p> <p>3. 转向轮直径：≥100mm；</p> <p>4. 幕轮：胶木带轴承。</p>	17	米
12	合唱台升降系统	<p>1. 电动升降：刚性链；</p> <p>2. 变频调速速度：0.01-0.1m/s；</p> <p>3. 长度：约为 12 米、宽 1.2 米；</p> <p>4. 升降高度：0.3/0.6/0.9 米；</p> <p>5. 定位精度：±3mm；同步精度：±5mm；</p> <p>6. 运行噪音：≤50dB</p>	3	套

13	舞台机械控制系统	<p>舞台机械电气和控制系统，由主操作台（内置上位机监控系统）、主控 PLC、通讯网络、现场从站、驱动电机以及现场传感器等设备组成。</p> <p>#1. 调速设备采用矢量变频矩阵切换控制，可以同时任意组合同步运行 6 道灯景吊杆，且矩阵互为备份，若其中一个或多个变频器出现故障，剩下的变频器仍然可以控制所有的设备正常运行；</p> <p>#2. 以旋转增量编码器确认设备当前位置的定位方式，定位精度在±3mm 以内，编码器安装在高速轴上，脉冲不低于 1024 且可以实现零速悬停；</p> <p>3. 控制系统采用工控机，软件运行平台和环境：Windows7/8/10，采用工业以太网通讯。</p> <p>4. 舞台机械电气和控制系统配置电气柜，放置于电气室。电气柜内的断路器、接触器、变频器等功率器件完成各驱动装置的动力分配与控制。</p> <p>5. 电气柜内的从站和主控制器间通过现场总线控制，和主控制器实时通讯，接受主控制器的控制指令，同时把采集的现场传感器信号以及变频器的运行、位置等信号上传给主控制器。</p> <p>6. 测速用的传感器应选用高精度、旋转编码器。</p> <p>7. 触摸屏：采用 21 寸以上触摸屏进行人机交互；</p> <p>8. 控制方式：计算机控制。</p> <p>9. 计算机控制：主要通过配合计算机，完成人机交互过程。功能包括剧目场景管理、编组管理、用户管理、设备管理、状态查询、日志管理等功能。</p> <p>10. 系统应由以下几个功能模块组成：</p> <p>（1）登录：系统的入口，用户需正确地填写用户名和密码方可进入系统。</p> <p>（2）主界面：显示本系统的一些有关信息和使用单位标志。</p> <p>系统设置：系统自身的基本参数设置和舞台设备的一些参数设置。</p> <p>（3）用户管理：对本系统的所有用户进行管理。</p> <p>（4）日志管理：查看或者打印本系统的日常记录，包括系统信息和设备运行、故障信息等。</p> <p>（5）剧目编辑：在此功能区可根据表演要求编辑相关的剧目和场景。</p> <p>（6）实时监控：监视设备状态和控制设备的场所。</p> <p>（7）操作台：控制方式的选择-----计算机控制；</p>	1	套
----	----------	--	---	---

		<p>(8) 装台模式：编辑设备运行参数，可针对设备设置其运行速度、延时时间、往返等参数；</p> <p>(9) 演出模式：针对编辑好的场景完成设备的指定运行；</p> <p>(10) 状态指示：各设备的运行状况指示和命令指示；</p> <p>(11) 故障复位：变频器故障复位；</p> <p>(12) 触摸屏：采用触摸屏进行人机交互；</p> <p>(13) 限位复位：当设备碰限位后使其回到正常位置；</p> <p>(14) 位置控制：设定设备的目标位置；</p> <p>(15) 位置校准：直接校准设备当前位置。</p>		
14	灯杆杆体	梯形双杆体含线槽、插头。	146	米
15	幕杆杆体	梯型灯杆。	110	米
16	面光杆体	梯型灯杆、含线槽、插头。	14	米
17	耳光架	日字型灯杆、含线槽、插头。	23	米
18	滑轮	内径不小于 180mm，外径不小于 210mm / 单槽、多槽。	21	组
19	拐角滑轮	内径不小于 180mm，外径不小于 210mm / 单槽、多槽。	21	组
20	收线装置	型钢定制 / 1000mm×200mm×700mm。	20	个
21	钢丝绳	舞台专用钢丝绳（7mm 包括但不限于，须满足荷载要求）。	8000	米
22	极限保护	凸轮限位开关；限位器。	21	个
23	防水插座	16A。	64	套
24	端子箱	250mm*300mm*140mm 加厚。	40	个
25	灯光排线	13*2.5+2*0.3p。	160	米
26	电源线	3*2.5。	1500	米
27	限位控制线	3*0.75。	1500	米
28	抱闸控制线	4*1.0。	1500	米
29	编码器控制线	6*0.75。	1500	米
30	防冲顶控制线	2*0.75。	1500	米
31	电缆桥架	XQJ100×200。	300	米
32	电机基础 12#槽钢	国标钢材（根据图纸制作）。	1	批
33	灯杆号牌	150*150 亮光反光牌。	25	个
34	5 芯电缆	国标/16*4+10*1，耐高温电缆。	30	米
35	安装辅材	焊条、扎带、油漆包括但不限于所有舞台机械所需的辅材。	1	批
<b>二、专业舞台灯光系统</b>				
1	变焦成像灯	(1) 电源电压：100-240VAC，50-60Hz；	28	台

		<p>(2) 整机额定功率<math>\geq 450W</math>;</p> <p># (3) 光源: RGBLA 五色模组, 功率<math>\geq 400W</math>;</p> <p>(4) 色温: 2200K-8000K 线性调节;</p> <p>(5) 显色指数: <math>\geq 95</math>;</p> <p>(6) 光通量<math>\geq 9000LM</math>;</p> <p>(7) 调光: 0-100% 线性调节;</p> <p>(8) 光学角度: <math>5^{\circ}</math>, <math>10^{\circ}</math>, <math>14^{\circ}</math>, <math>19^{\circ}</math>, <math>26^{\circ}</math> 等多种角度可选;</p> <p>(9) 变焦范围: <math>15^{\circ}</math> -<math>30^{\circ}</math> ;</p> <p>(10) 最高频闪速度<math>\geq 25</math> 次每秒;</p> <p>(11) 刷新频率: 1,000Hz 到 32KHz;</p> <p>(12) GAMMA 值: 2.0, 2.2, 2.4, 2.6, 2.8, 适应不同视觉要求;</p> <p>(13) 具有 RDM: (远程设备管理) 双向通信功能; 提供证明材料;</p> <p># (14) 产品通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2	LED 螺纹聚光灯	<p>(1) 电源电压: AC100-240V 50/60Hz;</p> <p># (2) 采用无风扇自然散热方式, 额定功率<math>\geq 200W</math>, 光通量<math>\geq 14000LM</math>;</p> <p>(3) 光源: 单颗 COB 大功率 LED 模组;</p> <p>(4) 显色指数: <math>Ra \geq 90</math>;</p> <p>(5) 色温: 5800K;</p> <p>(6) 调光: 0-100% 线性调节;</p> <p>(7) 光束角度<math>\geq 13^{\circ}</math> -<math>55^{\circ}</math> 线性调节, 光斑角度<math>\geq 25^{\circ}</math> -<math>72^{\circ}</math> 线性调节;</p> <p>(8) 不少于 2 种控制方式, 含 DMX512 模式;</p> <p>(9) 具有 RDM: (远程设备管理) 双向通信功能; 提供证明材料;</p> <p>(10) 不少于 3 种通道模式;</p> <p>(11) 可用软件升级装置通过 DMX 数据线连接灯具进行软件升级;</p> <p>(12) 不少于 3 种吊挂方式, 含杆控吊臂和手动吊臂;</p> <p>(13) #产品通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30	台
3	电脑摇头图案切割灯	<p>1. 电源: 220-240V AC, 50-60Hz, 整灯功率<math>\leq 1350W</math>;</p> <p># 2. 采用功率 1000W 白光 LED 光源, 寿命<math>\geq 20,000</math> 小时, 色温<math>&gt; 6500K</math>, 显色指数<math>\geq 95</math>;</p> <p>3. 3.7 倍以上线性变焦, 最小角度<math>\leq 7^{\circ}</math> ;</p>	4	台

		<p># 4. CMY+CTO 混色系统，采用 CMY 混色组件结合 LED 光源装置的结构，提高颜色纯度和亮度，须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知识产权证书，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5. 1 个色片盘， &gt;5 个色片+白光，具有彩虹效果；</p> <p>6. 1 个固定图案盘， &gt;6 个插拔式图案片+白圆，具有抖动功能；</p> <p>7. 1 个旋转图案盘， ≥6 个插拔式图案片+白圆，具有抖动功能；</p> <p>8. 不低于 3 种通道模式，最大通道数≥60 个通道；</p> <p>9. 光斑切割成像系统由 4 个切角片组成，切角系统可做 90° 旋转。</p> <p>10. 1 个动感效果盘；</p> <p>11. 不少于两个双向旋转棱镜，具有棱镜定位功能；</p> <p>12. 最高频闪速度≥25 次每秒；</p> <p>13. 具有调焦功能和自动调焦功能；</p> <p>14. 具有光圈功能， 5-100%线性调整；</p> <p>15. 0-100%线性调光</p> <p>16. 轻度雾化、重度雾化等多种雾化模式；</p> <p>17. 水平扫描≥540°，垂直扫描≥270°，16bit 精度，具有复位功能；</p> <p>18. 显示屏显示，内置可充电式电池；</p> <p>19. 可用软件升级装置通过 DMX 数据线连接灯具进行软件升级</p> <p>20. 具有 RDM：（远程设备管理）双向通信功能；提供证明材料</p> <p># 21. 灯具在无风扇模式下噪声声压≤27dB，在超静音模式下噪声声压≤32dB，具有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p># 22. 产品通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4	电脑摇头光束灯	<p>1. 电源 AC200-240V， 50/60Hz， 功率≥400W；</p> <p># 2. 灯泡功率 300W，色温 6500K，寿命不低于 3000H，显色指数≥80；</p> <p>3. 光束角度≤2°，光通量≥9500lm；</p> <p>4. 15 米距离时，照度&gt;230000Lux；</p> <p>5. 1 个色片盘， &gt;12 个色片+白光，具有彩虹效果, 1 个七彩效果；</p> <p>6. 1 个固定图案盘， &gt;12 个图案片+白圆；</p> <p>7. 不少于 16 个国际标准通道；</p> <p>8. 不少于 2 组双向旋转棱镜；</p> <p>9. 频闪： 1-10 次/秒或随机频闪；</p> <p>10. 具有调焦功能和雾化功能；</p>	22	台

		<p>11. 0-100%线性调光；</p> <p>12. 水平扫描<math>\geq 540^\circ</math>，垂直扫描<math>\geq 270^\circ</math>，16bit 精度调节，具有复位功能；</p> <p>13. 触摸彩色液晶屏；</p> <p>14. 可用软件升级装置通过 DMX 数据线连接灯具进行软件升级；</p> <p>15. 具有 RDM：（远程设备管理）双向通信功能；提供证明材料；</p> <p>16. 输入信号隔离保护功能；</p> <p>#17. 产品具有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5	LED 变焦帕灯	<p>1. 输入电压：AC100-240V，50-60HZ；</p> <p>#2. 18*12W 四合一灯珠，整机功率<math>\leq 260W</math>；</p> <p>3. 光源寿命<math>&gt;50000</math> 小时；</p> <p>4. 具有均匀的 RGBW 混色系统和彩虹效果，可手动调节白平衡；</p> <p>#5. 具有不小于 7 倍自动变焦，变焦功能范围<math>\leq 8^\circ</math>；</p> <p>6. 0-100%线性调光；</p> <p>7. 最高可达 25Hz 频闪, 速度可调；</p> <p>8. 标准 DMX512 协议；</p> <p>9. 防护等级<math>\geq IP66</math>，工作环境可在 <math>-10-40^\circ C</math>；</p> <p>10. 该产品生产企业需提供节能环保产品证书，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11. 产品具有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144	台
6	三合一电脑灯	<p>1. 电源 AC200-240V，50/60Hz，功率<math>\geq 580W</math>；</p> <p>2. 灯泡功率<math>\leq 380W</math>，色温<math>\geq 6100K</math>，寿命不低于 6000H；</p> <p>#3. 电动变焦，光束模式<math>\geq 2.2^\circ -28^\circ</math>，图案模式不小于 7 倍以上的线性变焦，最小角度<math>\leq 6^\circ</math>，染色模式<math>\geq 10^\circ -40^\circ</math>，图案与光束相互切换效果出色；</p> <p>#4. 独立梳形结构的 CMY 染色系统设计，在光束及图案模式下，混色效果均匀顺滑，须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知识产权证书，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5. 1 个色片盘，<math>&gt;13</math> 个色片+白光，具有彩虹效果；</p> <p>6. 1 个固定图案盘，<math>&gt;13</math> 个图案片+白圆；</p> <p>7. 1 个旋转图案盘，<math>\geq 8</math> 个图案片+白圆，具有抖动和定位功能；</p> <p>8. 不少于 3 种通道模式，最大通道数<math>&gt;35</math> 个通道；</p>	24	台

		<p>9. 不少于 2 组双向旋转棱镜，具有棱镜定位功能；</p> <p>10. 最高频闪速度<math>\geq 25</math> 次每秒；</p> <p>11. 具有调焦功能和雾化功能；</p> <p>12. 0-100%线性调光；</p> <p>13. 水平扫描<math>\geq 540^\circ</math>，垂直扫描<math>\geq 270^\circ</math>，16bit 精度调节，具有复位功能；</p> <p>14. 显示屏显示，内置可充电式电池；</p> <p>15. 可用软件升级装置通过 DMX 数据线连接灯具进行软件升级；</p> <p>16. 输入信号隔离保护功能；</p> <p>17. 具有 RDM 功能；</p> <p>18. 产品具有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7	LED 会议灯	<p>1. 电源电压：AC100-240V 50/60Hz；</p> <p>#2. 光源：RGBW 单色 LED 光源，额定功率<math>\geq 300W</math>，显色指数：Ra<math>\geq 97</math>，R9<math>\geq 98</math>，R15<math>\geq 96</math>，光通量<math>\geq 20000LM</math>，产品具有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3. 光源寿命<math>\geq 50000</math> 小时；</p> <p>4. 色温：2700K-8000K；</p> <p>5. RGBW 混色系统；</p> <p>6. 调光：0-100% 线性调节；</p> <p>7. 光学角度<math>\geq 120^\circ</math>；</p> <p>8. 最高频闪速度<math>\geq 25</math> 次每秒，多种频闪方式；</p> <p>9. 刷新率<math>\geq 32KHz</math>；</p> <p>10. GAMMA 值：2.0/2.2/2.4/2.6/2.8；</p> <p>11. 不少于 2 种控制方式，含 DMX512 模式；</p> <p>12. 显示屏显示，内置宏功能，显示灯具使用时间；</p> <p>13. 具有 RDM 功能；</p> <p>14. 可用软件升级装置通过 DMX 数据线连接灯具进行软件升级；</p> <p>15. 配件：遮扉、四叶门、吊杆等。</p>	21	台
8	追光灯	<p>1. 具有宽额电压 AC100V-240V；</p> <p>2. 整机功率小于等于 800W；</p> <p>#3. 光源<math>\geq 600W</math>LED 模组，显色指数<math>\geq Ra92</math>；</p> <p>4. 色温 3200K/5600K/7500K 可选；</p>	2	台

		<p>5. 控制模式：手动模式；</p> <p>6. 颜色具有红、绿、蓝、黄、暖色可调；</p> <p>7. 调光具有线性 0—100%；</p> <p>8. 调焦角度不小于 7-45 度，可旋钮调节光圈最小 2 度；</p> <p>9. 内置集成散热铝片加铜管，智静音风机辅助散热；</p> <p>#10. 考虑安装空间，尺寸长度≤630mm；</p> <p>11. 产品具有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9	网络智能型数字调光/直通两用柜	<p>1. 96 路网络调光继电器直通柜，每路≥3KW；</p> <p>2. 符合国家 GB/T 13582-1992 、GB/T14218-2018、GB/T 17743-2017 质量检测标准；</p> <p>★3. 产品或产品制造商通过 CQC 认证并获得证书，通过第三方检测并获得检测报告：（需提供 CQC 证书和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p>4. 采用双系统、双解码、双触发、双工双备份中央解码处理器，主、副系统互为备份、无缝智能切换；</p> <p>5. 柜身自带液晶显示器，可对硅柜各项参数直接修改，并直观显示硅柜工作状态；</p> <p>6. 带有双 DMX-512 接口、RJ-45 标准 LAN 以太网接口和光纤接口，支持硅柜的网络连接，并同时支持 sACN、ART-net 网络协议；</p> <p>7. 调光、开关、直通触发(继电器)三种功能,每路同时具备调光和继电器直通功能；具有紧急备份急救场功能；</p> <p>8. 抽屉面板具有回路地址码智能数码管显示，电流电压 LED 指示；</p> <p>9. 采用双向可控硅及光耦隔离放大器，可避免高电压串入控制系统；</p> <p>10. 采用工业级继电器，直接的 DC 触发控制；</p> <p>11. 三种抽屉单元选择：可控硅、继电器、可控硅与继电器混合，兼容于同一台调光柜同时工作，互不干涉；</p> <p>12. 提供制造商授权书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2	台
10	灯光网络工作站	<p>网络工作站由一台 8 通道 ArtNet-DMX 双向解码器，一台带双光纤接口的 24 通道网络交换机，8 台 RDM 数字信号放大器，一台 UPS 电源（选配），一台 1 拖 4 无线路由器，一块 32 通道 RJ45 跳线板和一块 32 通道 DMX512 跳线板及专用 32U 机架组成：</p> <p>1. 网络工作站可提供 2 对光纤接口，24 个 RJ45 网线接口，8 通道 DMX</p>	2	台

		<p>输入、输出和 1 通道无线网络接入。来自控制室的控制网络信号通过一对光纤接入同时通过另一对光纤传输到其它舞台副网络灯光工作站从而使工作站在舞台灯光控制网络中起到中心枢纽的作用，1 通道无线网络通信为 工作站提供了一条与控制室网络灯光工作站的后备通信管道，当主光纤传输万一发生故障时，可在瞬间无缝接地起这条无线后备通信管道，以保证主控制信号万无一失；</p> <p>2. 8 通道 DMX512 信号输入、输出；</p> <p>3. 2 对（多模）光纤 TCP/IP 网络接口；</p> <p>4. 24 通道 RJ45 TCP/IP 网络接口；</p> <p>5. 通道无线 TCP/IP 网络接口；</p> <p>6. 网线最大传输距离：1000M bps；</p> <p>7. 无线最大传输距离：300M；</p> <p>8. 在线工作状态实时监控；</p> <p>9. 具有触摸屏功能；</p> <p>10. 符合以下协议：</p> <p>IEEE802.3 以太网协议；</p> <p>IEEE801.11b 无线以太网协议；</p> <p>11. 光纤最大传输距离：5000M。</p>		
11	电脑灯光主控制台	<p>#1. 不少于 7 个 DMX 输出/输入口，最高扩展可支持 65536 个通道参数；</p> <p>#2. 内置不少于 2 个 15.4 英寸触摸屏+1 个 9 英寸触摸屏，不少于 15 个高精度电动推杆；</p> <p>3. 可外接 DVI 触摸显示器 1 个；</p> <p>4. A/B 场电动推杆</p> <p>5. 1 个总控电动推杆</p> <p>6. ≥6 个耐磨编码器（带 Push）</p> <p>7. 1 个高灵敏轨迹球</p> <p>8. 1 个高精度调光轮</p> <p>9. ≥2 个千兆以太网口</p> <p>10. ≥4 个 USB2.0 口</p> <p>11. 内置键盘抽屉（2 个）</p> <p>12. 独立静音型橙色背光按键</p> <p>13. MIDI 输入输出接口</p>	1	台

		<p>14. LTC/SMPTE 时间码</p> <p>15. 支持扩展推杆侧翼</p> <p>16. 3 个 LED 鹅颈灯插口</p> <p>17. AC 宽电压电源：90-240 V， 50/60Hz</p> <p>18. 内置不间断 UPS 电源</p> <p>19. 产品具有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20. 制造商须提供灯光控制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证明材料，须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原厂公章。</p>		
12	电脑灯光副控制台	<p>1. 不少于 7 个 DMX 输出/输入口，最高扩展可支持 65536 个通道参数；</p> <p>2. 内置不少于 2 个 15.4 英寸触摸屏+1 个 9 英寸触摸屏；</p> <p>3. 可外接 DVI 触摸显示器 1 个；</p> <p>4. 不少于 15 个高精度电动推杆；</p> <p>5. A/B 场电动推杆；</p> <p>6. 1 个总控电动推杆；</p> <p>7. ≥6 个耐磨编码器（带 Push）；</p> <p>8. 1 个高灵敏轨迹球；</p> <p>9. 1 个高精度调光轮；</p> <p>10. ≥2 个千兆以太网口；</p> <p>11. ≥4 个 USB2.0 口；</p> <p>12. 内置键盘抽屉（2 个）；</p> <p>13. 独立静音型橙色背光按键；</p> <p>14. MIDI 输入输出接口；</p> <p>15. LTC/SMPTE 时间码；</p> <p>16. 支持扩展推杆侧翼；</p> <p>17. 3 个 LED 鹅颈灯插口；</p> <p>18. AC 宽电压电源：90-240 V， 50/60Hz；</p> <p>19. 内置不间断 UPS 电源；</p> <p>20. 产品具有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21. 制造商须提供灯光控制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证明材料，须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原厂公章。</p>	1	台

13	舞台灯光接口箱	箱内装有 6 路电源插座和 4 路信号插座。	6	个
14	烟雾机	1. 使用电压：AC 220V-240V，50/60Hz； 2. 保险丝：8A/250V； 3. 功率：1500W； 4. 预热时间：大约 8min； 5. 最大输出持续时间：大约 30s； 6. 烟量输出：大约 26600cuft/min； 7. 最大喷射距离：大约 6m； 8. 油桶容积：5L； 9. 耗油量：大约 7.5min/L； #10. 喷烟角度可调 180°； 11. 无线控制器：W-4； 12. DMX-512：√； 13. DMX 通道：1； 14. 具有烟雾机无油保护装置专利证书或检验报告，须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原厂公章。	2	台
15	雾油	1. 规格：3L/桶，4 桶/箱； 2. 具有物质安全 MACC 检测认证证书，须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原厂公章。	1	箱
16	灯光信号线	1. 线芯：优质的 4N（OFC）无氧镀锡铜丝； 2. 绝缘：特别配方聚乙烯； 3. 电压：5000V AC/min 无损伤； 4. 护套：弹性聚氯乙烯；	3000	米
17	光纤	1. 多模光纤跳线跳线保证指标：插入损耗≤0.3 dB(APC/UPC)； 2. 回波损耗：≥50dB(UPC)。	200	米
18	灯光电源线	DZRRVV3*2.5mm。	9000	米
19	辅材	包括扎带，绝缘胶等。	1	项
<b>三、专业舞台音响系统</b>				
1	水平阵列式音箱 (左右主声道)	双 8 寸中型线阵列音箱： 1. 频率响应 (+ /-3dB)：下限≤80Hz，上限≥18kHz； 2. 承受功率(AES)：连续：HF60W，LM350W；节目：HF120W，LM700W； 峰值：HF 240W，LM1400W； 3. 阻抗：HF：8 Ohms、LF:8 Ohms；	8	只

		<p>4. 最大声压级：HF<math>\geq</math>133dB，LF<math>\geq</math>130dB；</p> <p>5. 指向性不小于：100° x 10° ；</p> <p>6. 中音单元：2 x 8” 锥形盆、高音单元：1 x 3” 压缩驱动器；</p> <p>7. IP24 防护等级；</p> <p>8. 箱体整合吊挂系统。</p>		
2	功率放大器	<p>数字功率放大器：</p> <p>1. 单通道功率：80hms：1000W @1% THD；40hms：1700W @1% THD；20hms：2890W @1% THD ；</p> <p>2. 桥接输出功率：160hms：2000W @1% THD；80hms：3400W @1% THD；40hms：5780W @1% THD；</p> <p>3. 工作方式：Class D ；</p> <p>4. 全频段信噪比：<math>\geq</math>109dB；</p> <p>5. 阻尼系数：<math>\geq</math> 5000@4<math>\Omega</math>/1K ；</p> <p>6. 转换速率：50V/<math>\mu</math>s；</p> <p>7. 保护装置：过热保护、超温输出功率控制、长期输出功率控制、输出短路保护、过载保护、直流保护；</p> <p>8. 可变震荡调制技术；</p> <p>#9. 设备整体通过电磁兼容检测，产品通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4	台
3	水平阵列式音箱 (中置主声道)	<p>15”全频二分频音箱，内置无源分频网络：</p> <p>1. 频率响应 (+ /-3dB)：下限<math>\leq</math>52Hz，上限<math>\geq</math>16kHz；</p> <p>2. 承受功率 (AES)：500W ( 连续 )，1000W ( 节目 )，2000W ( 峰值 ) ；</p> <p>3. 阻抗：80hms ；</p> <p>4. 灵敏度：<math>\geq</math>99dB；峰值声压级：<math>\geq</math>132dB；</p> <p>5. 指向性：90° x60° ；</p> <p>6. 全频两分频音箱；其中，高音单元：1 x3”，低音单元：1 x15”；</p> <p>7. 结构：六边形设计，多挂点，内置 35mm 支撑杆插孔；</p> <p>8. P24 防护等级证书。</p>	4	只
4	功率放大器	<p>数字功率放大器：</p> <p>1. 单通道功率：80hms：650W @1% THD；40hms：1105W @1% THD； 20hms：1880W @1% THD ；</p> <p>2. 桥接输出功率：160hms：1300W @1% THD；80hms：2210W @1% THD；</p>	4	台

		<p>40hms: 3760W @1% THD;</p> <p>3. 工作方式: Class D;</p> <p>4. 全频段信噪比: <math>\geq 107\text{dB}</math>;</p> <p>5. 阻尼系数: <math>\geq 5000@4\Omega/1\text{K}</math>;</p> <p>6. 转换速率: <math>50\text{V}/\mu\text{s}</math>;</p> <p>7. 保护装置: 过热保护、超温输出功率控制、长期输出功率控制、输出短路保护、过载保护、直流保护;</p> <p>8. 可变震荡调制技术;</p> <p>#9. 设备整体通过电磁兼容检测, 产品通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5	超低音音箱	<p>单 18 寸配套线阵列超低音音箱:</p> <p>1. 频率响应 (+/-3dB): 下限<math>\leq 35\text{Hz}</math>, 上限<math>\geq 500\text{Hz}</math>;</p> <p>2. 承受功率: 1000W (连续), 2000W (节目), (AES) 4000W (峰值);</p> <p>3. 阻抗: 80hms ;</p> <p>#4. 最大声压级: <math>\geq 135\text{dB}</math>;</p> <p>5. 单元尺寸: 约 1 x 18"锥型盆铁氧体, 防水涂层。</p>	4	只
6	功率放大器	<p>数字功率放大器:</p> <p>1. 单通道功率: 80hms: 2000W @1% THD; 40hms: 3400W @1% THD ; 20hms: 5780W @1% THD ;</p> <p>2. 桥接输出功率: 160hms: 4000W @1% THD; 80hms: 6800W @1% THD; 40hms: 11560W @1% THD;</p> <p>3. 工作方式: Class D;</p> <p>4. 全频段信噪比: <math>\geq 109\text{dB}</math>;</p> <p>5. 阻尼系数: <math>\geq 5000@4\Omega/1\text{K}</math>;</p> <p>6. 转换速率: <math>50\text{V}/\mu\text{s}</math>;</p> <p>7. 保护装置: 过热保护、超温输出功率控制、长期输出功率控制、输出短路保护、过载保护、直流保护;</p> <p>8. 可变震荡调制技术;</p> <p>#9. 设备整体通过电磁兼容检测, 产品通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2	台
7	拉声像音箱	<p>15"全频二分频音箱, 内置无源分频网络:</p> <p>1. 频率响应 (+ /-3dB): 下限<math>\leq 52\text{Hz}</math>, 上限<math>\geq 16\text{kHz}</math>;</p>	2	只

		<p>2.承受功率 (AES): 500W ( 连续 ), 1000W ( 节目 ), 2000W ( 峰值 ) ;</p> <p>3.阻抗: 8 Ohms ;</p> <p>4.灵敏度: <math>\geq 99\text{dB}</math>; 峰值声压级: <math>\geq 132\text{dB}</math>;</p> <p>5.指向性: <math>90^\circ \times 60^\circ</math> ;</p> <p>6.全频两分频音箱; 其中, 高音单元: 1 x3" , 低音单元: 1 x15" ;</p> <p>7.结构: 六边形设计, 多挂点, 内置 35mm 支撑杆插孔;</p> <p>8. IP24 防护等级。</p>		
8	拉声像音箱功放	<p>数字功率放大器:</p> <p>1.单通道功率: 8Ohms: 650W @1% THD; 40hms: 1105W @1% THD ; 20hms: 1880W @1% THD ;</p> <p>2.桥接输出功率: 160hms: 1300W @1% THD; 80hms: 2210W @1% THD; 40hms: 3760W @1% THD;</p> <p>3.工作方式: Class D ;</p> <p>4.全频段信噪比: <math>\geq 107\text{dB}</math>;</p> <p>5.阻尼系数: <math>\geq 5000@4\Omega /1\text{K}</math>;</p> <p>6.转换速率: <math>50\text{V}/\mu\text{s}</math>;</p> <p>#7.保护装置: 过热保护、超温输出功率控制、长期输出功率控制、输出短路保护、过载保护、直流保护;</p> <p>8.可变震荡调制技术;</p> <p>9.设备整体通过电磁兼容检测, 产品通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1	台
9	台口补声音箱	<p>同轴点声源全频扬声器:</p> <p>1.不大于 154mm X 154mm X 180mm (高 X 宽 X 深);</p> <p>2.5.5 “低音单元, 1.4” ” 高音单元, 同轴设计;</p> <p>3.频响: 90Hz—20kHz (+/-3dB);</p> <p>4.功率: <math>\geq 230\text{W RMS}</math>;</p> <p>5.阻抗: 16ohms;</p> <p>6.最大输出声压: 121dB (峰值);</p> <p>7.辐射角度: 100 x 100;</p> <p>8.箱体材质: 12mm 多层桦木夹板;</p> <p>9.安装结构: 壁挂、吊顶、支架流动安装。</p>	4	只
10	补声音箱功放	<p>数字功率放大器:</p>	2	台

		<p>1.单通道功率：80hms：650W @1% THD；40hms：1105W @1% THD ；20hms：1880W @1% THD；</p> <p>2.桥接输出功率：160hms：1300W @1% THD；80hms：2210W @1% THD ；40hms：3760W @1% THD；</p> <p>3.工作方式：Class D；</p> <p>4.全频段信噪比：≥107dB；</p> <p>5.阻尼系数：≥ 5000@4Ω /1K；</p> <p>6.转换速率：50V/μs；</p> <p>#7.保护装置：过热保护、超温输出功率控制、长期输出功率控制、输出短路保护、过载保护、直流保护；</p> <p>8.可变震荡调制技术；</p> <p>#9.设备整体通过电磁兼容检测，产品通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11	固定返送音箱	<p>12"全频二分频音箱，内置无源分频网络：</p> <p>1.频率响应（+/-3dB）：下限≤62Hz，上限≥16kHz；</p> <p>2.节目功率：承受功率(AES)：400W（连续），800W（节目），1600W（峰值）；</p> <p>3.阻抗：80hms；</p> <p>#4.灵敏度：≥98dB；峰值声压级：≥130dB；</p> <p>5.指向性：90° x60° ；</p> <p>6.全频两分频音箱：其中高音单元：1x3"，低音单元：1x12"；</p> <p>7. IP24 防护等级。</p>	4	只
12	流动返送音箱	<p>12"全频二分频音箱，内置无源分频网络：</p> <p>1.频率响应（+/-3dB）：下限≤62Hz，上限≥16kHz；</p> <p>2.节目功率：承受功率(AES)：400W（连续），800W（节目），1600W（峰值）；</p> <p>3.阻抗：8 Ohms；</p> <p>4.灵敏度：≥98dB；峰值声压级：≥130dB；</p> <p>5.指向性：90° x60° ；</p> <p>6.全频两分频音箱：其中高音单元：1x3"，低音单元：1x12"；7. IP24 防护等级。</p>	4	只
13	返送音箱功放	<p>数字功率放大器：</p> <p>1.单通道功率：80hms：650W @1% THD；40hms：1105W @1% THD；20hms：</p>	4	台

		<p>1880W@1% THD;</p> <p>2. 桥接输出功率：160hms：1300W @1% THD；8 Ohms：2210W @1% THD ；40hms：3760W @1% THD；</p> <p>3. 工作方式：Class D ；</p> <p>4. 全频段信噪比：≥107dB；</p> <p>5. 阻尼系数：≥ 5000@4Ω /1K；</p> <p>6. 转换速率：50V/μs；</p> <p>7. 保护装置：过热保护、超温输出功率控制、长期输出功率控制、输出短路保护、过载保护、直流保护；</p> <p>8. 可变震荡调制技术；</p> <p>#9. 设备整体通过电磁兼容检测，产品通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14	线阵列音箱专用吊架	田字型吊装架，优质刚才加工，可直接连接低音音箱或线阵列全频音箱。每组阵列配置一只。	3	套
15	数字调音台	<p>1. 不小于 10 寸电阻触摸屏 1280x800 分辨率；</p> <p>2. 不小于 17 个 100mm 电动推子；</p> <p>3. 中英文界面随时切换且无需重启；</p> <p>4. 内置 USB 录音、放音功能；</p> <p>5. 可以播放 APE、FLAC、MP3、WAV 无损音频格式；</p> <p>6. USB 播放器可以识别中文歌曲名；</p> <p>7. 内置不小于 16 个通道独立的反馈抑制器；</p> <p>8. 内置不小于 16 路增益共享型自动混音；</p> <p>9. 不小于 8 个 DCA；</p> <p>10. iPad 触摸屏全功能控制，实时数据同步；</p> <p>11. 支持不小于 8 个终端同时控制；</p> <p>12. 内置不小于 2 个效果器模块；</p> <p>13. 可通过网络或者 USB 电阻盘升级 ARM 固件、DSP 固件；</p> <p>14. 每个输入通道具有 4 段参数均衡、噪声门、反馈抑制器、高低通、压缩、反相；</p> <p>15. 每个输出通道具有参数均衡、高低通、压缩、反相、1 秒延时器；</p> <p>16. 输出通道 L/R、10BUS、HeadPhone (L/R)；</p> <p>17. 10BUS 混音总线可选择推子前、推子后 (PRE/POST) ；</p> <p>18. 支持 100 组场景预设功能，可导出、导入 USB 存储器，便于数据</p>	1	台

		<p>备份；</p> <p>19. 32 个 PEQ 模式存储；</p> <p>20. 内置信号发生器：正弦波、粉红噪声、白噪声</p> <p>21. 通道参数拷贝功能，相同的通道快速复制数据；</p> <p>22. 接线方式：平衡式输入、输出卡侬；</p> <p>23. 8 个推子编组、8 个用户自定义按键、4 个快速静音组按键；</p> <p>24. 具有面板锁定按键（防止误操作）；</p> <p>25. 通道名称可自定义；</p> <p>#26. 无需通过第三方平台或硬件，通过设备自身设置即可实现双机同步镜像，双机同步镜像能控制所有功能参数、双机切换时间少于 1500ms。</p>		
16	舞台接口箱	<p>1. 舞台接口箱固定安装；</p> <p>2. 至调音台冗余五类或六类网线或光纤连接；</p> <p>3. 不少于 16 个带 MIDAS 经典话放输入通道；</p> <p>4. 不少于 8 个模拟平行 XLR 输出通道；</p> <p>5. ≥16 个经典话放输入通道；</p> <p>6. ≥8 个模拟平行 XLR 输出通道；</p> <p>7. CAT5 电线的传输距离最高可达 100m；</p> <p>8. 可控制精确计量的 7 格电平信号指示灯；</p> <p>9. 所有的输入输出信号都能够通过耳机接口进行监听；</p> <p>10. 能与个人监听系貌连接；</p> <p>11. 应用于多种使用模式的双 ADAT 输出接口；</p> <p>12. MID 输入输出接口提供控制台与舞台 MID1 设备之间的连接。</p>	2	台
17	专业数字音频处理器	<p>1. 基于 TCP/IP 的管理集成方式，完美兼容 win7、Win10 的操作系统；</p> <p>2. 整个软件管理平台可以管理无数台处理器，不同网段仍可以显示设备状态并可查看处理设备的 IP 以及 Mac 地址码等信息；</p> <p>3. 用户可以拖放出购买的产品型号来进行编辑；软件界面中具备“组件属性”菜单栏，用户可以在此对视窗进行丰富的自定义；</p> <p>4. 用户也可以使用软件通过 PC 对系统全面控制，更可以使用触摸屏、平板或智能手机、专用控制面板等对系统控制，完善的用户层级管理和认证是系统的安全保证；</p> <p>5. 高性能 AD\DA 模块，提供不计权的条件下就能达到 112dB 的动态处理范围；</p>	2	台

		<p>6. 设备整体通过电磁兼容检测，产品通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7. 不少于 8in/16out 模拟音频输入/输出接口，拖拽式编程、模块式处理组件；</p> <p>8. 软件选择话筒 / 线路输入；</p> <p>9. 可扩展 16 进 / 16 出 Dante 网络音频接口；</p> <p>10. DSP 架构：可更新 DSP 处理流程文件；</p> <p>11. DSP 芯片：ADI Sharc 40 位浮点处理器；</p> <p>12. ADC/DAC 转换器：48kHz，24Bit 高动态芯片；</p> <p>13. 具有基于增益共享技术的智能混音；</p> <p>14. 具备反馈抑制 (AFC) 功能，自动增益控制 (AGC)、噪声补偿 (AmNC) 功能；</p> <p>15. 动态范围不低于：110dB ；</p> <p>16. 共模抑制比： &gt;100dB；</p> <p>17. 串扰： &lt; -100dB；</p> <p>18. 失真： ≤ 0.001% 。</p>		
18	<p>电动话筒升降器 (含话筒, 5V 专用电源, 自适应防啸叫主机)</p>	<p>1. 双线升降器，升降缆内含专业话筒线及升降线缆；</p> <p>2. 行程 10 米；</p> <p>3. 控制方式：DMX512 协议，可根据需求定制高度，通过控制器或者中控进行控制，设置多个高度模式，实现一键式升降高度；</p> <p>4. 升降速度：0.20m/s，速度可调；</p> <p>5. 机械噪音 ≤ /25dB；</p> <p>6. 材料：主机采用铸铝构造，采用特制线缆升降，整体升起高度约 80 公分，话筒连接处采用配重处理，安全、稳定、精确；</p> <p>7. 功率：120W；</p> <p>8. 吊点数：1-2 个，可选；</p> <p>9. 具有自锁性能装置；</p> <p>10. 扇指向阵列话筒特点：</p> <p>(1) ≥23 颗单指向音头，远比单颗音头的枪式传声器效率高，性能卓越；</p> <p>(2) 远距离拾音 (5-8 米) 能力，保持音量一致，用于吊装，听感真实舒适自然；</p> <p>(3) 灵敏度高，-10dB，能接收到教室更纯净教学信号，改善音质，</p>	4	套

		<p>显著提高语言清晰度；</p> <p>(4) 指向性强，对于在建声条件不良的教室内使用，更有利于提高话语信噪比；</p> <p>(5) 扇形指向性，能在较宽范围内拾取到师生信号，提升工作效率与服务质量；</p> <p>(6) 具备 0 度、90 度、135 度、180 度传声器测试曲线；</p> <p>(7) 4 芯线缆连接，专用 5V 供电；</p> <p>(8) 扇指向阵列话筒参数：</p> <p>①频率响应 20Hz—20KHz；</p> <p>②灵敏度 -10dB；</p> <p>③信噪比 ≥65dB；</p> <p>④动态范围 95dB；</p> <p>⑤总谐波失真 ≤0.05%；</p> <p>⑥指向性 扇形指向性；</p> <p>⑦外壳结构 金属铸铝。</p> <p>(9) 扇指向阵列话筒通过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并加盖制造商公章；</p> <p>11. 自适应防啸叫主机具体参数：</p> <p>(1) 音频输入：2 路，卡农输入；</p> <p>(2) 音频输出：2 路，卡农输出；</p> <p>(3) 频率响应：20Hz-20kHz (±0.3dB)；</p> <p>(4) 自动反馈抑制 (AFC)：传声增益提升幅度 18dB；</p> <p>(5) 自动回声消除 (AEC)：回声消除幅度大于 60dB；</p> <p>(6) 自动环境降噪 (ANS)：(-30/-25/-20/-15dB) 可选；(7) 自动增益控制 (AGC)：增益控制幅度 ±12dB；</p> <p>(8) 整机延时 (Delay)：小于 8ms；</p> <p>(9) 信噪比 (S/N)：96dB。</p>		
19	电源控制器	<p>1. 继电器（空调专用继电器，可承载 80A 浪涌电流冲击），紫铜输出万能插座 8 路电源时序控制，每路延时 1 秒。可通过软件设置延时 10 分钟关闭，给投影机提供更好保护。整机容量 63A，配置德力西 63A 空开。共提供 12+1 个插座输出，其中面板一路常通，后板 6 路输出带电源净化功能。</p> <p>2. 支持 2 台机器级联。MCU 控制的智能化设计，具有标准 RS232 (RS232</p>	4	台

		控制可升级为 RS485 控制) 串口控制功能, 可设置 255 个 ID 地址, 最大可支持 255 台同时使用, 适合于大规模集中控制。带数码 LED 电压指示。		
20	多芯音频信号缆	2 芯对绞加镀锡铜丝缠绕屏蔽, 2 根并行加护套, 护套黑色弹性聚氯乙烯材料, 护套为圆形。	10	百米
21	护套音箱线缆 (4*4)	无氧铜丝绞合, 单丝直径为 0.20mm; 聚氯乙烯绝缘, 护套灰色聚氯乙烯材料	2	百米
22	护套音箱线缆 (4*2.5)	无氧铜丝绞合, 单丝直径为 0.20mm; 聚氯乙烯绝缘, 护套灰色特别配方聚氯乙烯材料	5	百米
23	屏蔽话筒线	无氧铜丝绞合, 聚乙烯绝缘, 覆盖率为 98% 的致密镀锡铜丝编织屏蔽, 编织网下有一根接地线方便焊接, 护套弹性体材料	6	百米
24	护套音箱线缆 (2*2.5)	无氧铜丝绞合, 单丝直径为 0.20mm; 聚氯乙烯绝缘, 护套灰色聚氯乙烯材料	8	百米
25	六类网线	满足综合布线系统设计要求的高速, 传输性能, 305 米	3	箱
26	工程安装机柜	功放机柜, 加厚, 加恒温散热系统, 42U; 2000*600*800,	2	个
27	三芯卡侬公插, 母插	适配	1	批
28	音箱连接器	适配	60	个
29	舞台音频信号集成箱	定制	3	个
30	金属线槽、穿线管	定制	1	批
31	辅材	国标	1	批

## 二、交货时间及地点

1. 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后 1 个月内交货并安装完毕。
2. 交货地点: 北京小学指定地点。

## 三、售后服务

1. 设备自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并签署验收文件后开始计算质保期。设备的质保期不得少于 12 个月, 具体质保时间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明确。
2. 质保期内产品质量问题, 须予以免费维修或更换。

3. 在质保期内，卖方应明确所提供设备无故障开机时间（开机率不低于 95%），如维修时间单次超过 7 天，总计超过 15 天，须提供备用机，如达不到开机率要求，质保期顺延，并且投标人应赔偿采购人经济损失。

4. 对质保期内的维修服务，卖方在接到买方通知后，到达现场无偿负责设备的调试或更换已损坏的零部件，响应时间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明确。

5. 质保期内未完成的维修服务，超出质保期后，卖方仍需无偿完成维修服务，并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6. 如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有明确要求的，则按照采购需求中的要求执行。

## 六、行业标准

按国家相关标准规范执行

## 七、验收标准：

采购人在验收时将按照约定的验收标准、要求和程序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并出具总体评价。如招标文件没有特殊要求，则验收时以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应答及招标文件的要求作为验收标准及依据。

##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货物名称： \_\_\_\_\_

买 方： \_\_\_\_\_

卖 方： \_\_\_\_\_

签署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 一、合同书

北京小学(买方) 设备新购-北京小学-新建楼礼堂及食堂设备舞台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名称)中所需\_\_\_\_\_ (货物名称)经 中天信远国际招标投标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以 ZTXY-2023-H29547 号招标文件在国内 公开 (公开/邀请) 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  
定并经采购人确认\_\_\_\_\_ (卖方) 为分包\_\_\_\_\_ (分包号) 中标人。买、卖双方  
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 (一) 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  
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1. 本合同书
2. 中标通知书
3. 合同补充协议
4. 投标文件 (含澄清文件)
5. 招标文件 (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 (二) 货物和数量

本合同货物：\_\_\_\_\_ 数量：\_\_\_\_\_

### (三) 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_\_\_\_\_元人民币，人民币大写金额为\_\_\_\_\_

分项价格：\_\_\_\_\_

### (四) 付款方式

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为:合同签订后,本项目涉及的全部设备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且财政资金到位后(具体时间不确定),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100%;甲方为乙方支付款项后,乙方为甲方出具增值税发票。

(五) 本合同货物的交货时间及交货地点

交货时间: \_\_\_\_\_。

交货地点: \_\_\_\_\_。

(六)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全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印章并由卖方递交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买 方: 北京小学

卖 方: \_\_\_\_\_

名 称: (印章)

名 称: (印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最终用户老师(签字): \_\_\_\_\_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话: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帐 号: \_\_\_\_\_

帐 号: \_\_\_\_\_

开户行号: \_\_\_\_\_

## 二、合同一般条款

### （一）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设立、变更、终止双方民事权利义务关系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卖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付给卖方的价格。
3. “货物”系指卖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表、备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它相关资料。
4.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约定卖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及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其他类似的服务。
5. “买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供货合同的单位（含最终用户）。
6. “卖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货物及相关服务的中标人。
7.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和安装的地点。
8. “验收”系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项下的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 （二）技术规范

提交货物的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投标文件的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买方接受的话)相一致。若技术规范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 （三）知识产权

卖方应保证买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卖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 （四）包装要求

1.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卖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卖方承担。

2.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五）装运标志

1. 卖方应在每一包装箱的四侧用不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字样做出下列标记：

收货人： 北京小学

合同号： \_\_\_\_\_

装运标志： \_\_\_\_\_

收货人代号： \_\_\_\_\_

目的地： \_\_\_\_\_

货物名称、品目号和箱号： 见外包装

毛重/净重： \_\_\_\_\_

尺寸(长×宽×高以厘米计)： \_\_\_\_\_

2. 如果货物单件重量在 2 吨或 2 吨以上，卖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用中文和适当的运输标记，标明“重心”和“吊装点”，以便装卸和搬运。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卖方应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有“小心轻放”、“防潮”、“勿倒置”等字样和其他适当的标志。

（六）交货方式

1. 交货方式一般为下列其中一种，具体在合同特殊条款中规定。

（1）现场交货：卖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现场。有关运输和保险的一切费用由卖方承担。所有货物运抵现场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2）工厂交货：由卖方负责代办运输和保险事宜。运输费和保险费由买方承担。运输部门出具收据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3）买方自提货物：由买方在合同规定地点自行办理提货。提单日期为交货日期。

2. 卖方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 10 天以前以电报或传真形式将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包装箱件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交货日期通知买方。同时卖方应用挂号信将详细交货清单一式 6 份包括合同号、货物名称、规格、数量、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包装箱件数和每个包装箱的尺寸(长×宽×高)、货物总价和备妥待交日期以及对货物在运输和仓储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通知买方。

3. 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卖方装运的货物不应超过合同规定的数量或重量。否则，卖方应对超运部分引起的一切后果负责。

（七）装运通知

1. 在现场交货和工厂交货条件下的货物，卖方通知买方货物已备妥待运输后 24 小时之内，应将合同号、货名、数量、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发票金额、运输工具名称及装运日期，以电报或传真通知买方。

2. 如因卖方延误将上述内容用电报或传真通知买方，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损失应由卖方负责。

#### （八）付款条件

付款条件见本章“合同特殊条款”。

#### （九）技术资料

1. 合同项下技术资料(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将以下列方式交付：

合同生效后 7 天之内，卖方应将每台设备和仪器的中文技术资料一套，如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和 / 或服务手册和示意图寄给买方。

2. 另外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应包装好随同每批货物一起发运。

3. 如果买方确认卖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卖方将在收到买方通知后 7 天内将这些资料免费寄给买方。

#### （十）质量保证

1. 卖方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2. 卖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卖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3. 根据买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卖方在收到通知后 10 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 30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有权解除合同，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5. 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 12 个月。

#### （十一）检验和验收

1. 在交货前，中标人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2. 货物运抵现场后，买方应在7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签署验收意见。

3. 买方有在货物制造过程中派员监造的权利，卖方有义务为买方监造人员行使该权利提供方便。

## （十二）索赔

1. 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重量等与合同不符，或在第（十）条第5项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卖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2. 在根据合同第（十）条和第（十一）条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卖方对买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卖方应按照买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在法定的退货期内，卖方应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买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卖方同意退货，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2）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买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买卖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权的部门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3）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和修补缺陷部分，卖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买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卖方应按合同第（十）条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3. 如果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3天内，卖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如卖方未能在买方提出索赔通知后7天内或买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第2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买方将从合同款或从卖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保函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买方有权向卖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 （十三）延迟交货

1. 卖方应按照“技术规格及相关要求”中买方规定的时间表交货和提供服务。

2. 如果卖方无正当理由迟延交货，买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买方。买方收到卖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 （十四）违约赔偿

除合同第（十五）条规定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可要求卖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周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 0.5% 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货物或没有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 5%。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买方有权解除合同。

#### （十五）不可抗力

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 7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 7 日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 （十六）税费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 （十七）合同争议的解决

1. 因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合同当事人双方可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选择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争议：

（1）提请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

（2）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当事人一方在规定时间内不履行仲裁机构裁决的，另一方可以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3. 仲裁费用和诉讼费用除仲裁机构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 （十八）违约解除合同

1. 在卖方违约的情况下，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卖方追诉的权利。

(1) 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买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按合同第（十四）条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2) 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3)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腐败行为”和“欺诈行为”定义如下：

①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买方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②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以谎报事实的方法，损害买方的利益的行为。

2. 在买方根据上述第（十八）条第 1 项规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全部或部分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卖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卖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 （十九）破产终止合同

如果卖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买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单方终止合同而不给卖方补偿。但买方必须以书面形式告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 （二十）转让和分包

1.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2. 经买方同意，卖方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卖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卖方共同对买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卖方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但必须在投标文件中载明。

#### （二十一）合同修改

买方和卖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作为合同的补充，并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 （二十二）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二十三）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二十四）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二十五）履约保证金

1. 卖方应在合同签订同时，按约定的方式向买方提交合同总价 5% 的履约保证金。
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买方因卖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3. 履约保证金应使用本合同货币，按下述方式之一提交：

（1）买方可接受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和营业的银行，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或其他买方可接受的格式。

（2）支票、汇票、电汇、本票、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含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4. 履约保证金在法定的货物质量保证期期满前应完全有效。

5. 如果卖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买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履约保证金在验收合格后，如买方无任何问题的情况下，一次性无息返还给卖方。

（二十六）合同生效和其它

1. 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基础，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买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合同将在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并由卖方递交履约保证金后开始生效。

2. 本合同一式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三、合同特殊条款

合同特殊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以特殊条款为准。合同特殊条款的序号将与合同一般条款序号相对应。

#### （一）定义

5. 买方：本合同买方系指：北京小学。

6. 卖方：本合同卖方系指：\_\_\_\_\_。

7. 现场：本合同项下的货物安装和运行地点位于：买方指定地点。

#### （六）交货方式

本合同项下的货物交货方式为：现场交货。

#### （八）付款条件：

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为：合同签订后，本项目涉及的全部设备完成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且财政资金到位后（具体时间不确定），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100%；甲方为乙方支付款项后，乙方为甲方出具增值税发票。

（九）技术资料：按合同约定。

#### （十）质量保证：

1. 卖方在收到通知后10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2. 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30天内没有弥补缺陷，买方有权解除合同，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3. 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   个月（详见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十一）检验和验收：按合同约定。

（十二）索赔：按合同约定。

#### （十五）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通知送达时间：事故发生后 7 天内。

#### （二十五）履约保证金：

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时间：签订合同同时提交；

履约保证金金额：合同总价的5%。

附件一：货物清单

附件二：售后服务条款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排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排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 投 标 文 件

## （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法律法规的其他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1-2 投标人的财务状况承诺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人的财务状况承诺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本单位自成立以来，一直按照国家 and 地方有关规定，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1-3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承诺书（实质性格式）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承诺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本单位自成立以来，一直按照国家 and 地方有关规定，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1-4 依法缴纳税收承诺书（实质性格式）

**依法缴纳税收承诺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本单位自成立以来，一直按照国家 and 地方有关规定，依法缴纳税收。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1-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实质性格式）

###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本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 1-6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6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8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10 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11 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12 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 2-1 中小企业声明函（实质性格式）

说明：

（1）如本项目（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如本项目（包）专门面向中小/小微企业采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实质性格式）。

（3）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达到一定比例的，须提供《联合协议》；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的，须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类型一）》。

（4）其他

1)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此格式文件。《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由牵头人出具。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项目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分包内容。

3) 对于多标的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投产品制造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5）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进行勾选）：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3 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复印件加盖公章

注：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将原件单独密封在包装袋中，注明《投标保证金》字样，与投标文件同时递交。

##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 投 标 文 件

## （ 商 务 技 术 文 件 ）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 投 标 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编号/包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实质性格式）

##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响应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签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电子件：

--	--

委托代理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电子件：

--	--

说明：

1. 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仅当招标文件注明允许分支机构投标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2. 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实质性格式）。
3.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有效期内的身份证正反面电子件。

--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签字或签章）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3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 开标一览表

招标文件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合同履行期限	其他声明
		大写	小写		

注：1. 此表中，每包的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 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4 投标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

## 投标分项报价表

招标文件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制造商/ 生产厂家	产地	品牌、规 格、型号	单价 (元)	数 量	合价 (元)	企业规模 (大型/中型/小型/微 型, 进口产品: 制造商规 模, 填“/”)	
								制造商/ 生产厂家	投标 人
1									
2									
3									
4									
...									
总价(元)									

- 注：1. 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2. 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 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5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 合同条款偏离表

招标文件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对本采购文件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请进行勾选）：					
<input type="checkbox"/> 无偏离（如无偏离，仅勾选无偏离即可）					
<input type="checkbox"/> 有偏离（如有负偏离，则须在本表中对负偏离项逐一列明）					
序号	招标文件 条目号(页 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据实填写)	说明

注：

1. 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6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 采购需求偏离表

招标文件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 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据实填写)	说明

注：

1. 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  
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投标无效**。
2. “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7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 8 退保证金格式

**退保证金账户信息**

收款人（投标公司）名称	
银行开户行名称	
银行账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开标时间	
注：以上信息为项目结束后退投标保证金的有效凭证，请投标人认真填写，确保信息完整、准确。	